

准格尔旗农业综合开发项目领导小组办  
公室

2017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17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 二、关于 2017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 关于 2017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 2017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关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关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 关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农业综合开发的主要职能是着力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保护生态环境；着力推进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增加农民收入，促进项目区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为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做贡献。

###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准格尔旗农业综合开发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属于股级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无下属机构。2004年末编办核准编制8人，全年财政供养人员8人。

##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17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17年财政拨款收入3,804.9万元。年初预算数146.89万元，决算数3,804.9万元。原因年初预算只包括公务运行经费和项目前期费用两部分，不包括上级专项资金的预算。本年支出决算数4,068.79万元，年初预算146.89万元，预算支出只包括公务运行经费支出和项目前期费用支出两部分，未包括农业综合开发项目上级专项资金支出；决算支出包括公务运行经费、本级项目前期费、本级追加项目资金、上级专项资金支出四部分。

### **二、关于 2017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4,668.0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3,804.9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863.13 万元；支出总计 4,668.03 万元，其中：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99.24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641.45 万元，增长 54.20%；支出总计增加 1,641.45 万元，增长 54.20%。主要原因：2017 年土地项目力度增大，投资额相应增加。

### （二）关于 2017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3,804.9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04.90 万元，占 100.00%。

### （三）关于 2017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4,068.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29 万元，占 2.80%；项目支出 3,955.50 万元，占 97.20%。

### （四）关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668.03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863.13 万元；支出总计 4,668.03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599.24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1,641.45 万元，增长 54.20%；支出增加

1,641.45万元，增长54.20%。主要原因：2017年土地项目力度增大，投资额相应增加。

#### （五）关于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068.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3.29万元，占2.80%；项目支出3,955.50万元，占97.20%。

#### （六）关于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3.2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9.3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1.95万元、津贴补贴50.28万元、社会保障缴费0.26万元、生活补助1.4万元、生产补贴1.26万元、购房补贴4.24万元，较上年减少0.3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涨幅不大，有上涨的有下降的。公用经费23.9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万元、印刷费0.29万元、咨询费0.36万元、水费0.16万元、邮电费0.25万元，差旅费4.69万元、公务接待费0.22万元、劳务费3.6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29万元、其他交通费用5.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3万元、办公设备购置2.4万元，较上年减少2.4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旗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务用车使用管理，促进党风廉政建设和节约型机关建设，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超标。公用经费这块减少了2.4万元。

## （七）关于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6.30万元，支出决算为3.51万元，完成预算的56.2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29万元，完成预算的54.8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2万元，完成预算的88.00%。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我旗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务用车使用管理，促进党风廉政建设和节约型机关建设，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超标。

###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3.5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29万元，占93.70%；公务接待费支出0.22万元，占6.3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29万元。其中：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29万元，用于下乡过路费、燃料费、修理费，车均运维

费3.30万元，较上年减少2.78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车辆运行费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0.22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0.22万元，接待3批次，共接待35人次。主要公务接待费用于上级部门验收产生的费用。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接待0批次，共接待0人次。

###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比2016年增减0.00万元，增降0.00%。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比2016年增减0.00万元，增降0.00%，主要原因是：2017年我单位无此项支出；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比2016年增减0.00万元，增降0.00%，主要原因是：2017年我单位无此项支出；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比2016年增减0.00万元，增降0.00%，主要原因是：2017年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比2016年增减0辆，主要原因是：2017年我单位无此类车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比2016年增减0辆，

主要原因是：2017年我单位车辆保有辆无变化；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比2016年增减0辆，主要原因是：2017年我单位无此类车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比2016年增减0辆，主要原因是：2017年我单位无此类车辆；其他用车0辆，比2016年增减0辆，主要原因是：2017年我单位无此类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比2016年增减0台（套），主要原因是2017年我单位无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比2016年增减0（套），主要原因是2017年我单位无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按照自治区农业综合开发办《关于做好财政部驻内蒙古专员办对2017年度高标准农田绩效评价准备工作的通知》和《国家农业综合开发资金和项目管理办法》（财政部令84号）的要求，为确保我旗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的结果接近真实水平，达到科学、规范、合理和实事求是的要求，在建立健全评价制度和构建评价指标体系中，应突出坚持以下原则：

一是相关性原则。相关性原则是指绩效评价时选定的评价指标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目标和项目管理工作要有直接的联系，评价时围绕项目建设与管理全过程的管理办法、程序和对项目建成后实际效果的衡量来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体

系，准确地反映项目建设成果和项目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如实反映项目与资金的管理运作情况。

二是经济性原则。经济性原则是指选取评价指标时要考虑现实条件及可操作性，选择了具有普遍代表性和实用性、能最大程度上满足绩效评价要求的指标，使对指标的评价达到经济实用、简便易行。

三是重要性原则。重要性原则是指评价指标的选取时根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自身的特点，按照每个指标在整个指标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进行筛选，对重要性指标（如项目建设任务、项目效益等指标）就应加大权重、重点考核，对一些次要指标须简化处理、减少权重，使得所选择的指标既能准确地反映项目绩效情况，为项目验收提供真实、可靠、可行的依据。

四是合规性原则。合规性原则，一是指对每个指标的评价必须要有合法、规范、真实的资料进行对比验证，通过公平、公开、公正的评价活动，能得到客观公正的评价结果。二是指评价时遵循了国家或省级农业综合开发主管部门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及其权重和评分标准，使绩效评价能口径统一、相互可比。

2、在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工作过程中，我办主要采取以下措施：

一是开展重点项目资金评价。本级以财政专项资金为绩效评价突破口，开展国家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工作。

二是探索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积极探索评价结果多种应用方式，以绩效评价为手段，深入落实预决算公开、严控“三公经费”、财政资金支出进度等财政管理规定；逐步探索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分配结合的方式，减少财政低效投入项目，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有效性。逐步实现评价范围“部门整体支出、专项资金、财政政策和财政管理”的横向覆盖。

三是规范绩效目标管理，全面推进部门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成立绩效评价组。为了扎实搞好绩效评价工作，我们成立了以主任任组长，三位副主任任副组长，技术、财务人员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工作组，并按项目区，组建了二个绩效评价小组分别开展工作。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组织机构到位，人员到位，时间到位。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

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敏            联系电话: 0477-4220884